

本資料由 (上市公司)鳳凰旅遊 公司提供

民國100年11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開立發票總金額	營業收入淨額
本月	33,916	229,286
去年同期	25,403	199,271
增減金額	8,513	30,015
增減百分比	33.51	15.06
本年累計	317,474	2,570,626
去年累計	272,301	2,207,762
增減金額	45,173	362,864
增減百分比	16.59	16.44

未公告合併營業收入(採自願公告制)

- 1.各項增減百分比資訊，如數值逾越**999999.99**或分母為零（無法計算），則以**999999.99**表示
- 2.金控公司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或「投資損失」應分別列於損益表之「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項下。
- 3.合併營業收入係將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重複營收部分消除後所得數字。
- 4.自民國**95**年1月起，金融業之各項營業收入係以淨額申報，其營業收入淨額係指「淨收益」。
- 5.自民國**100**年1月起，保險業之營業收入係以淨額申報，其營業收入項下之保險收入係指「淨保險收入」。

本資料由 **(上市公司)鳳凰旅遊** 公司提供
民國100年11月

項目	名稱	當月金額(仟元)
(1)	團體收入	215,678
(2)	手續費收入	10,539
(3)	佣金收入	3,069
(4)		
(5)		
(6)		
(7)		
(8)		
(9)		
(10)		
其他		
減	銷貨退回及折讓	0
合計	業務營收淨額	229,286

名稱欄得以事業部或產品大類為分類標準。

按各項產品業務營收佔公司總收入之大小順序排列，其餘歸為其他。

自民國95年1月起，金融業之各項營業收入係以淨額申報，其營業收入淨額係指「淨收益」。

自民國100年1月起，保險業之營業收入係以淨額申報，其營業收入項下之保險收入係指「淨保險收入」。